

证券代码：870418

证券简称：ST 飞瑞敖

主办券商：一创投行

广州飞瑞敖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6 月 1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节能科技园创业中心 601 室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6 月 2 日以口头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梅仲豪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齐新燕、郭冬梅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以及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和所作决议真实、有效、合法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。

董事陈裕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总经理梅仲豪先生因公司发展战略的调整，不再担任总经理一职，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任命陈敏超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陈敏超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，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的《广州飞瑞敖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飞瑞敖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15 日